

租用保管箱(室)重要內容說明書

親愛的客戶您好，以下是關於租用保管箱(室)之重要內容，請您一定要仔細聆聽本行服務人員的說明或自行詳細閱讀，以維護您的權益：

- 一、【保管箱(室)鑰匙/箱卡】首先，必須向您說明，當您租用本行保管箱(室)後，本行會交給您保管箱(室)的鑰匙，採電子式保管箱的分行，除了保管箱(室)的鑰匙外，會再給您一張箱卡，這張箱卡的原始密碼為「0000」，請您務必在保管箱入口門禁管理系統自行重新設定密碼後，才可以使用該箱卡及密碼開啟進入保管箱區域的門，並請您一定要牢記重新設定後箱卡密碼。
- 二、【租用保管箱(室)權利行使/限制及掛失手續】當您租用本行保管箱(室)後，得於本行營業時間內申請開箱(室)放置或取出物品，但是不可以放置危險物品、違禁品、易爆易燃品、有礙公共安全或衛生之物品、潮濕有異味或容易腐敗變質等物品，**對怕受潮物品，請妥加包裝或做防水、防霉處理，以防發生水災時遭受損失。**此外，申請開啟保管箱(室)時，只要憑著您的保管箱(室)鑰匙、原留印鑑或箱卡(及箱卡密碼)就能辦理，所以請您務必妥善保管您的保管箱(室)鑰匙、原留印鑑、箱卡及箱卡密碼，並建議您最好分開保管，要是不小心遺失或遭竊時，請您一定要立即親自拿著身分證明文件(及原留印鑑)，到本行辦理掛失手續，以免遭人竊取您放置在保管箱(室)內物品。
- 三、【保管箱(室)租金/保證金】您租用本行保管箱(室)，除了須在起租日或續租日依照您租用的保管箱(室)收費標準繳交租金外，另外還必須在起租日繳交保證金，請您妥善保管保證金收據，在租約到期或您想要辦理退租時，請您攜帶該收據申請退費，本行將無息將保證金退還給您。
- 四、【損害賠償責任及租金扣抵】若是您違反保管箱(室)租用契約之約定，而對本行負有損害賠償責任時，本行可於損害賠償金額確定後，直接從您繳交的保證金中扣抵，扣抵不足的部分還是要由您負責補繳；此外，若是您有逾期未繳的租金，本行也可以從保證金中扣抵。
- 五、【出租人管理責任及理賠】本行會善盡保管箱(室)出租人的管理責任，並已向保險公司投保保管箱(室)責任險，若是因為本行的管理疏失，造成您放置保管箱(室)內之物品遭竊、毀損或滅失時，請您提出相關證明文件，證明您所放置物品的內容及價值後，向本行申請理賠事宜。若您無法證明實際損失金額，而申報損失金額，在保管箱(室)契約書中所記載的一定金額範圍(保管箱新台幣 6 萬元，保管室新台幣 20 萬元)內的話，由本行依申報損失金額逕予賠償；若申報損失金額超過前開金額範圍，但在保管箱(室)契約書中所記載的最高賠償金額(保管箱新台幣 60 萬元，保管室新台幣 300 萬元)內，而且經過本行同意的話，仍由本行負賠償之責。
- 六、【租約終止】您可以隨時向本行終止保管箱(室)租約，有保管箱(室)租約約定的事由發生時，本行也可以在 30 天前通知您後終止租約，當然，提前終止租約時，本行會依租約的約定，將未使用期間的租金退還給您。
- 七、【破封開箱】若您所租用的保管箱(室)租約到期後，經本行通知後，超過三個月還是沒有辦理續租的話，或是經本行通知您終止租約，但您沒有在期限內，配合辦理停止使用保管箱(室)事宜的話，本行將依租約約定辦理破封開箱(室)手續，因此產生的破封開箱(室)費用，則要由您負擔。
- 八、【各項收費標準揭露】有關本行租用保管箱(室)之各項收費標準，均已明確載明在租約中，同時在本行網站及各分行大廳也有公告，日後收費標準必須調整前，則會在調整 60 天前於本行網站及各分行大廳進行公告，請您詳細閱讀各項收費標準，並請隨時注意本行各項公告。
- 九、【申訴管道】若您對本行所提供的服務或商品不滿意或有爭議，而有建議或申訴時，您可以直接向原服務人員**反應**，或填寫放置營業廳之「客戶意見反應單」，**或透過 E-MAIL (service@yuanta.com)**、或撥打本行免付費客服專線 0800-688-168 向客服人員反應。

感謝您耐心的聆聽或閱讀，若您對上述說明書內容有任何不清楚的地方，請隨時向本行服務人員詢問，我們將立即為您詳細解說。